**2021年度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原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县级事业单位，以保护大熊猫等珍稀濒危野生动植及其森林生态系统为主的森林和野生动植物类型的自然保护区，主要职能：负责调查保护区内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与资源监测，保护自然环境和资源；负责保护区界标的竖立和管理，开展科研，宣传教育；负责保护区内森林防火、林政执法、禁种铲毒、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验检疫等。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机关下设14个科室，直属单位9个，具体是：旺藏保护站、达拉保护站、阿夏保护站、洛大保护站、森林消防队、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卫生所、幼儿园。2021年末，我管护中心事业编制240人，事业在职职工217人，退休人员68人，遗属人员393人，参照事业化管理285人。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成立了天保工程补助资金、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森林资源管护、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国有贫困林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领导小组，阿夏管护中心主任董金林任组长，副主任张成安、王建林任副组长，成员有：蒋太敏（管护中心纪委书记）、闫方进（保护监测科科长）、郭明昌（防火办主任）、路海云（天保办主任）、黄新生（林检站站长）、王勇（规财科副科长、财务负责人）、韩旭东（规财科主管会计）。召开了专题会议，对天保工程补助资金、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森林资源管护、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国有贫困林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进行了细致的安排部署。绩效自评具体业务由规财科负责。

（二）纳入绩效自评的项目、资金

2021年上级下达阿夏管护中心天保工程补助资金、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自然生态保护补助、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计划993万元，绩效自评总金额为,993万元，项目6个，项目名称与资金金额分别是：

1、天保工程补助资金212万元，项目分别是：（1）森林管护费72万元；（2）社会保险补助117万元；（3）退休职工保险23万元。

2、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356万元。

3、自然生态保护补助90万元。

4、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200万元。

5、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100万元。

6、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35万元，项目分别是：（1）森林防火20万元；（2）林区禁种铲毒经费15万元。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组织人员深入各保护站，通过查、看、听、问等方式，对天保工程补助资金、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森林资源管护、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国有贫困林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施效果进行了总体评价。自评的原则是：科学性与规范性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绩效相关原则。评价方法主要采取责任书考核和自评方式，对各单位实施效果进行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1年决算收入10449.6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963.68万元（财政资金1860.53万元，其他收入103.15万元），占总收入18.79%。本年收入8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9.10万元，项目支出7246.90万元），占总收入81.21%（其中：本年财政资金8446.15万元，占总收入80.83%，其他收入39.85万元，占总收入0.38%）。

2021年决算支出9844.5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9701.59万元，其他支出142.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9.10万元，项目支出8605.49万元。2021年结转资金605.09万元，全部为项目资金结转。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阿夏管护中心全年预算数2232.10万元，实际支出数1857.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9.10万元，项目支出618.36万元，预算执行率83.22%，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7.32，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阿夏管护中心全年预算数2232.10万元，实际支出数1857.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9.10万元，项目支出618.36万元，项目资金结转374.64万元。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1、部门管理

全年预算数2232.10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62.27%，“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健全、规范，部门管理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2、履职效果

全年管护面积203.79万亩，年度管护任务、管护目标责任完成率100%，森林火灾率为0，职工收入大幅度提高，干部职工满意度100%，,有效的保护了长江上游生态环境，履职效果各项指标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3、能力建设

阿夏管护中心中长期规划完备，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档案管理科学、规范，完成率100%，能力建设各项指标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自然生态保护补助年初预算数9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自然生态保护补助绩效自评总分48.35分，未达到预期指标。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年初预算数20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15.36万元，执行率7.68%，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绩效自评总分47.02分，未达到预期指标。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年初预算数10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绩效自评总分48.33分，未达到预期指标。 由于自然生态保护补助、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批复较晚，错过了项目实施时间，项目无法实施，需要跨年实施。2022年我管护中心加快各个项目实施进度，完成各项绩效考核指标。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6个，当年财政拨款993万元，全年支出618.36元，执行率62.27%。通过自评，有3个项目结果为“优”， 3个项目结果为“差”。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天保工程补助资金

年初预算数21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212万元，执行率100%，其中：森林管护费72万元，用于管护人员经费支出72万元，执行率100%；社会保险补助117万元，用于管护中心502名职工“五险”社会保险缴费支出117万元，执行率100%；退休职工保险23万元，用于938名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支支出23万元，执行率100%。天保工程补助资金支出率100%，管护任务当年完成率100%，天保工程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全部达到预期指标。

（二）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

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人数537人，年初预算数356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356万元，执行率100%。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356万元，用于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人员经费支出356万元，工资发放率100%，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全部达到预期指标。

（三）自然生态保护补助

加强和改善保护区内森林资源的管护和监测能力，为更好保护生态资源起到有力的支撑作用，上级下达自然生态保护补助资金90万元。由于自然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批复较晚，错过了项目实施时间，项目无法实施，需要跨年实施。年初预算数9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自然生态保护补助绩效自评总分48.35分，未达到预期指标。2022年我管护中心加快自然生态保护补助项目实施进度，完成各项绩效考核指标。

（四）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

加强和改善保护区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干部职工工作生活提供保障，上级下达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200万元，用于旺藏保护站、达拉保护站管护用房、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由于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项目实施方案批复较晚，错过了项目实施时间，项目无法实施，需要跨年实施。年初预算数20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15.36万元，执行率7.68%，, 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绩效自评总分47.02分，未达到预期指标。2022年我管护中心加快森林培育-植被恢复费保护站维修改造项目实施进度，完成各项绩效考核指标。

（五）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

为了加强和改善阿夏管护中心保护区内基础设施建设，为保护区职工工作生活提供保障，上级下达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资金100万元。由于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批复较晚，错过了项目实施时间，项目无法实施，需要跨年实施。年初预算数10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绩效自评总分48.33分，未达到预期指标。2022年我管护中心加快林业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实施进度，完成各项绩效考核指标。

（六）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

年初预算数35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35万元，执行率100%，其中：森林防火20万元，用于保护区森林防火宣传、视频监控通信等支出20万元，执行率100；（2）林区禁种铲毒经费15万元，用于保护区禁种铲毒宣传、踏查等支出15万元，执行率100。

森林防火、禁种铲毒数量指标完成率100%，禁种铲毒铲除率、踏查率100%，森林火灾受害率小于0.01%，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率均达到100%。全年预算执行数35万元，执行率100%，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和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全部达到预期指标。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加强宣传教育。结合我管护中心实际继续做好资源管护宣传，不断提高全民保护生态环境意识，努力达到群防群治。

2.强化思想意识。加强一线管护人员的责任意识、思想认识教育，治理庸、懒、散，克服等、靠、要，切实加强管护队伍建设，确保护林员管护工作责任落实到位。

3.认真抓好森林消防队的训练和管护人员培训教育工作。今年防火期结束后，充分利用秋季休整时间，对全体消防队员及护林员，从森林消防理论知识学习、扑火技能、体能训练、扑火机具操作等方面开展培训教育工作。

我管护中心对绩效自评信息公开工作，按规定认真执行，及时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2022年1月24日